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靖江市人民医院 的 靖江市人民医院磁共振系统维保（型号：Discovery MR750W 3.0T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靖江市人民医院磁共振系统维保（型号：Discovery MR750W 3.0T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（南京美施康灵科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69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860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 未提交或未按该格式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按资格条件不符合处理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签章）：_____

2025 年 02 月 12 日